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1479—2022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数据处理安全要求

Information security technology—Network data processing security requirements

2022-04-15 发布 2022-11-01 实施

目 次

37.				т
刖	• •			Ι
1	. — ,	•		
2	规剂	直性引 月	用文件	1
3	术证	吾与定り	χ	1
4	数扩	居处理等	安全总体要求	2
	4.1	数据设	只别	2
	4.2	分类分	}级	3
	4.3	风险防	方控	3
	4.4	审计进	鱼溯	3
5	数扩	居处理领	安全技术要求	3
	5.1	通则		3
	5.2	收集		3
	5.3	存储		4
	5.4	使用		4
	5.5	加工		4
	5.6	传输		4
	5.7	提供		5
	5.8	公开		5
	5.9	私人信	言息和可转发信息的处理方式	5
	5.10	个人	信息查阅、更正、删除及用户账号注销 ······	5
	5.11	投诉	、举报受理处置	5
	5.12	访问	控制与审计	6
	5.13	数据	删除和匿名化处理 ·····	6
6	数排	居处理等	安全管理要求	6
	6.1	数据多	安全责任人	6
	6.2	人力等		6
	6.3	事件点	☑急处置 ······	6
附	·录 A	(规范	性)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个人信息保护要求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60)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清华大学、国家信息中心、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公安部第三研究所、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陕西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中心、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魏昊、吴晓龙、程瑜琦、上官晓丽、胡影、刘贤刚、闵京华、金涛、王佳慧、郑礼雄、任卫红、陈湉、徐羽佳、张宇光、张剑、魏立茹、陈世翔、樊华、杨向东。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数据处理安全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网络运营者开展网络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数据处理的安全技术与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网络运营者规范网络数据处理,以及监管部门、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网络数据处理进行 监督管理和评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69 信息安全技术 术语 GB/T 35273—2020 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

3 术语与定义

GB/T 25069 和 GB/T 35273—2020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数据 data

任何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对信息的记录。

3.2

网络数据 network data

示例:个人信息、重要数据等。

通过网络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的各种数据。

3.3

数据处理 data processing

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

3.4

数据安全 data security

通过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数据处于有效保护和合法利用的状态,以及具备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

3.5

网络运营者 network operator

网络的所有者、管理者和网络服务提供者。

注:本文件中的网络为开放公共网络。